

证券代码：838235

证券简称：伟思国瑞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关于给予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通知》（股转系统函【2019】1718号）、《关于给予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019号）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7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思国瑞”），注册地：福建省福州市开发区长安投资区长盛路2号长天工业园A6幢三层厂房（自贸试验区内）。

池生金，男，1977年4月出生，时任董事长。

黄碧榕，女，1978年8月出生，时任董事会秘书/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伟思国瑞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

告。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伟思国瑞未在 2018 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池生金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黄碧榕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暂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暂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最诚挚的歉意。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以此为戒，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严格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业务规则，履行审议程序、及时准确披露信息，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勤勉尽责，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给予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通知》（股转系统函【2019】1718号）；
- 2、《关于给予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019号）。

福建伟思国瑞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